

114年度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基隆調查站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辦理情形總表

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								建築物附屬設施					備註
項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項目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昇降（電梯）設備	消防設備	高低壓電力設備	自來水水塔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	機械停車設備	（污水處理場（含設備）	機關內通行道路	擋土牆（含地錨）	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	圍牆	
00 建築物辦理情形	△	/	√	/	△	/	/	/	/	/	/	√	
備註：已完成√、辦理中△（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未完成 X（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無涉及 /													

附表一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辦理情形表								
項次	申報建築物名稱	建築物地址	依法應申報頻率	專業檢查機構	查核機構（主管建築機構）	年度	有效期限	備註
1	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基隆調查站	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303號	每2年1次	正安公共安全檢查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政府	113年	113年10月1日至115年10月1日	
備註：請確實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附表一「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資料填復本表，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								

附表二

昇降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及保養辦理情形表															
項次	單位名稱	設置地點	使用許可證號	依法應申報頻率	專業廠商	檢查機構	有效期限	保養頻率	下半年度實際保養日期						備註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備註:請確實依「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辦理，並依該辦法第5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電梯使用許可證」及「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資料(含保養日期)填復本表，倘有異常情形(如使用許可證逾期、應保養未保養等)請於備註欄位註記。															

附表三

